

证券代码：873655

证券简称：奥文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于飞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紧密围绕年初制定的发展战略部署和责任目标，坚持资本运作与实业发展并重的发展策略，建设国内国外双重生产基地，全面改善

公司的经营状况，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并在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公司后续发展谋求新的拓展点。在此，对 2024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層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及董事会的部署进行经营管理。现向董事会进行 2024 年度工作总结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2024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验证，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提请批准报出公司《2024 年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编制了《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参照公司 2024 年运营情况，紧密围绕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纲要相关工作任务要求，拟定《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财务报表的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52,122,771.20 元，资本公积金为 41,876,051.12 元。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发展前景，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整体财务状况以及回报股东，对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提出以下方案：

公司目前的总股本为 5,200 万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1,040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在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审计工作。公司拟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以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履职情况，现将公司董事、高管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以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汇报如下：

2024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执行情况：公司 2024 年度支付给董事、高管的薪酬公平、合理，符合公司薪酬政策。

2025 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岗位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同时担任高管的董事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本议案为逐项表决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9.1 《于飞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9.2 《于良滋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9.3 《陈彦明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9.4 《于卿文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9.5 《侯信和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9.6 《白宝俊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9.1 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2 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3 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4 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5 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6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9.1 《于飞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关联董事于飞回避表决。

9.2 《于良滋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关联董事于良滋回避表决。

9.3 《陈彦明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关联董事陈彦明回避表决。

9.4 《于卿文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关联董事于卿文回避表决。

9.5 《侯信和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关联董事侯信和回避表决。

9.6 《白宝俊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经自查发现存在前期会计差错，相应对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了会计差错更正。该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合理，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不

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不影响挂牌公司挂牌与终止挂牌、市场层级调整等重要事项。更正后的财务报告能够更加准确、客观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可靠的会计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关于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5-008）、《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和 2023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已成立，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现进行副董事长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同意选举于良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关联董事于良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土地使用权被政府有偿收回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通过出让方式取得的位于文登经济开发区四产路 18 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不动产权证号为：鲁（2021）文登区不动产权第 0013239 号、鲁（2021）文登区不动产权第 0013240 号、鲁（2021）文登区不动产权第 0013241 号，因城市建设规划的需要，部分地块的使用权将被政府有偿收回，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与文登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土地收回协议》，现予以补充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土地使用权被政府有偿收回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的《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威海奥文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